

桐柏县吴城镇人民政府 2025 年吴城镇朝城村养鸡棚建设项目-成交公告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- 1、采购项目编号：桐财磋商采购-2025-50
- 2、采购项目名称：桐柏县吴城镇人民政府 2025 年吴城镇朝城村养鸡棚建设项目
- 3、采购方式：竞争性磋商
- 4、采购公告发布日期：2025 年 06 月 17 日
- 5、评审日期：2025 年 7 月 1 日



二、成交情况

包号	采购内容	供应商名称	地址	中标金额	单位	备注信息
	主要包含新建鸡舍、发电机房、堆粪棚、除尘间、蓄水池、住房、沉淀池、压力罐基础、料塔基础、水井、变压器、道路及其他辅助工程等	桐柏县居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	河南省南阳市桐柏县城关镇大同街 71 号	2840600.00	元	
桐财磋商采购-2025-50-1	1	桐柏县吴城镇人民政府 2025 年吴城镇朝城村养鸡棚建设项目-1 标段	主要包含新建鸡舍、发电机房、堆粪棚、除尘间、蓄水池、住房、沉淀池、压力罐基础、料塔基础、水井、变压器、道路及其他辅助工程等	60 日历天	项目经理	项目执业证书信息
					豫军 24117171308	评审总分:88分



三、评审专家名单

王世杰（组长）、屈静、刘晓杰（业主评委）

四、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

收费标准：参照河南省招标投标协会关于印发《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费指导意见》的通知（豫招协[2023]002号文）规定的支付方式向成交人收取代理服务费

收费金额：36487.00元

五、成交公告发布的媒介及成交公告期限

本次中标公告在《河南省政府采购网》《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（河南省·桐柏县）》《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》上发布，成交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。

六、其他补充事宜

1. 供应商未中标原因：河南正庭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，评审得分较低（其他情形综合评审得分较低）；河南豫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，评审得分较低（其他情形综合评审得分较低）；鸿鸣建设有限公司未能通过符合性审查，原因是：供应商信用承诺函不符合招标文件格式要求 2. 各有关当事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，可以在成交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，以书面形式同时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（加盖单位公章且法人签字），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携带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（加盖公章）及本人身份证件（原件）一并提交，并以质疑函接受确认日期作为受理时间。逾期未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。

监督部门信息：桐柏县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办公室

地址：桐柏县大禹路中段

联系人：袁国印

联系方式：0377-68163012



七、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，请按以下方式联系

1. 采购人信息

名称：桐柏县吴城镇人民政府

地址：桐柏县 206 省道北 100 米

联系人：周洋

联系方式：17698388022

2.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（如有）

名称：南阳中育咨询有限公司

地址：河南省南阳市卧龙区卧龙岗街道车站南路与躬耕路交叉口花漾美郡 8 号楼 1 单元 201 号



联系人：乔勇邦

联系方式：15203882008

3. 项目联系方式

项目联系人：乔勇邦

联系方式：15203882008

